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大地传媒

公告编号：2015-064 号

##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285,262,34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24%。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5 年 10 月 16 日。

#### 一、公司 2011 年重大资产重组暨恢复上市的股份限售情况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大地传媒”）A 股股票自 1997 年 3 月 31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由于公司 2005 年度、2006 年度、2007 年度三年连续亏损，深交所决定对公司股票自 2008 年 1 月 31 日起暂停上市。

公司自 2008 年 6 月 24 日起至 2009 年 12 月止，完成了《破产法》规定的破产清算、重整和《重整计划》执行完毕与执行期终结的完整司法程序，化解公司破产清算的法律风险。2009 年 3 月 18 日，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原出版传媒集团”）通过司法拍卖取得公司原第一大股东河南花园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即：37,130,822 股），持股比例为 28.70%，成为公司现第一大股东，并承诺将其拥有的出版、印刷、物资贸易等业务和资产注入公司。2010 年 9 月 2 日，公司四届四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草案》；2010 年 9 月 28 日，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草案》。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材料，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受理函。

2011 年 5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1]801 号《关于核准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上市公司据此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向中原出版传媒集团发行股份 285,262,343 股购买其持有的出版、印刷、物资贸易等业务相关资产，并于 2011 年 6 月 28 日完成该重大资产重组的资产交割工作。对于以上股份（285,262,343 股），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自本次交易完成后股票恢复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根据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的 2010 年审计报告（亚会审字[2011]048 号）以及中勤万信出具的 2011 年上半年审计报告（（2011）中勤审字第 08244 号），公司 2010 年度以及 2011 年上半年已实现盈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经符合恢复上市的条件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恢复上市的申请。2011 年 11 月 24 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11]359 号文），公司 A 股股票获准于 2011 年 12 月 2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恢复上市交易。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为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的大地传媒的 285,262,343 股。

## 二、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作出的各项承诺及履行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承诺及追加承诺内容	承诺及追加承诺的履行情况
1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	2011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恢复上市， 控股股东关于所持全部股份限售期的承诺：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对通过本次上市公司向中原出版传媒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所增持的285,262,343股份，自本次交易完成后股票恢复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该承诺已于2014年12月2日履行完毕。
2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	公司控股股东关于主营业务和资产整体上市及其补偿措施的承诺。 (详见公司于2012年10月31日巨潮资讯网2012-040号公告)	该承诺已于2014年7月31日中原出版传媒集团资产整体上市而履行完毕。
3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	公司控股股东关于盈利预测结果及其补偿措施的承诺： 按照本集团公司与上市公司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本集团公司就上市公司拟购买标的资产2010年、2011年、2012年期内的盈利预测补偿事宜承诺如下：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以2009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中联评报字[2010]第369号《资产评估报告》，本集团公司承诺本次交易拟进入上市公司资产的2010年度、2011年度、2012年度的盈利预测净利润分别为126,853,400.00元、127,179,700.00元、121,323,100.00元。 如果在补偿测算期间（2010年、2011年、2012年），上市公司拟购买之标的资产每年度实现的累计净利润数低于《资产评估报告》中累计预测净利润数，本集团公司将以本次交易所得到的股份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由上市公司以总价1.00元回购本集团公司应补偿的全部股份并予以注销。 在补偿测算期间，若标的资产在补偿期限内截止当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小于补偿期内截止当期末累计预测净利润，则本集团公司以上市公司回购本集团公司持有的一定数量的上市公司股份	公司2010年、2011年、2012年经审计的标的资产所实现的净利润均达到并超出了盈利预测目标，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的方式进行补偿，补偿的股份数不超过本次交易本集团公司认购的股份总数285,262,343股。	
4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	关于保证上市公司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五独立的承诺。 (详见公司于2012年10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2012-040号公告)	长期履行
5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	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公司于2012年10月31日巨潮资讯网2012-040号公告)	长期履行
6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详见公司于2012年10月31日巨潮资讯网2012-040号公告)	长期履行
7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	公司控股股东关于本次交易进入上市公司各单位未办理房产证房屋建筑物权属价值事项的承诺。 集团公司已承诺：保证上述进入上市公司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房产建筑物的权属清晰，不存在现实的或潜在的产权争议，不存在抵押或减损，不影响上市公司的正常使用。对于该等房产目前不具备办证条件的，力争在上市公司股票恢复上市之日起两年内办理完毕前述房产的权属证书过户至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名下。如逾期仍未办理完毕或该部分房产若因被相关部门要求强制拆除或被处以罚款而导致注入资产价值发生减损的，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以现金的方式予以补足。(详见公司于2012年10月31日巨潮资讯网2012-040号公告)	该承诺已履行完毕。中原出版传媒集团已于2013年12月27日将以上未办理房产证的30宗房产按评估值10,174,765.00元以现金的方式予以补足。目前，以上房产仍由公司无偿使用。
8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	中原出版传媒集团关于进入上市公司的保留事业单位身份人员退休金补差的承诺。 (一)集团公司拟注入上市公司资产的各单位已退休人员养老金补差情况 本次拟注入上市公司资产保留事业身份人员中，对于已退休人员养老金补差进行了预计，现值金额合计21,658,772.63元，暂挂其他应付款，相应扣减了拟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价值。拟注入上市公司资产的各单位已退休人员补差金不足或多余部分，集团公司承诺：由集团公司承担或享有。 (二)集团公司拟注入上市公司资产的各单	据豫人社函【2013】28号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中原出版集团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有关问题处理意见的函的相关规定，自2013年1月1日集团退休人

		<p>位在职人员养老金补差情况</p> <p>本次拟注入上市公司资产中保留事业身份的人员中，对于在职人员养老金补差未进行预计，未扣减进入上市公司的资产价值。由于对未来将要支付的款项具体数字无法准确预计，且未来政策走向无法把握，未来的退休政策难以预见；故集团公司对此部分潜在负债未在拟注入上市公司的资产中进行预计。</p> <p>为了完善相关手续以达到资产注入的要求和保障拟注入上市公司资产的各单位在职人员的职工利益，保护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集团公司承诺：注入上市公司资产各单位在职人员未来养老金补差部分由集团公司承担。</p>	<p>员养老保险待遇相关问题由郑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按照文件重新核定养老金待遇标准，并由郑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全部承担退休人员养老金，集团公司不再承担新增退休人员养老金的差额部分。截止至2012年12月31日该承诺履行完毕。</p>
--	--	--	--

注：上市公司股票于 2011 年 12 月 2 日起恢复上市交易。2011 年 12 月 2 日成为上市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首个交易日（G 日），上市公司所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的限售期从 2011 年 12 月 2 日起计算。

1、截止本公告日，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对本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本公司也不存在对上述股东的违规担保的情况。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18 号）和国务院国资委有关要求，中原出版传媒集团就持有大地传媒的股份情况，做出如下承诺：从 2015 年 7 月 8 日起，中原出版传媒集团在 6 个月内不减持大地传媒的股份。（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 2015-053 号公告）

3、2015 年 9 月 30 日中原出版传媒集团出具承诺：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持有的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 285,262,343 股股份自解除限售流通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

###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的时间为 2015 年 10 月 16 日；

2、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为 285,262,34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24%；

3、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股东名称	目前持有限售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份的比重（%）	本次上市流通限售股数量（股）
1	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07,101,295	77.13	285,262,343

经独立财务顾问核查，上述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四、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数量	比例（%）		股数数量	比例
<b>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b>	<b>680,573,835</b>	<b>86.47%</b>	<b>-285,262,343</b>	<b>395,311,492</b>	<b>50.22%</b>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07,101,295	77.13%	-285,262,343	321,838,952	40.89%
3、境内一般法人持股	73,472,540	9.34%		73,472,540	9.34%
4、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5、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6、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7、内部职工股	0	0		0	0
8、高管股份	0	0		0	0
9、机构投资者配售股份	0	0		0	0
<b>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b>	<b>106,505,972</b>	<b>13.53%</b>	<b>+285,262,343</b>	<b>391,768,315</b>	<b>49.78%</b>
1、人民币普通股	106,505,972	13.53%	+285,262,343	391,768,315	49.7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b>三、股份总数</b>	<b>787,079,807</b>	<b>100.00%</b>	<b>0</b>	<b>787,079,807</b>	<b>100.00%</b>

####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审慎核查，截至本核查报告出具之日，公司保荐人国泰君安就大地传媒申

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问题出具如下结论性意见：

1、大地传媒股份持有人严格遵守了公司 2011 年度恢复上市的相关股份限售承诺；

2、大地传媒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

3、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4、本独立财务顾问同意大地传媒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2、股本结构表及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

3、董事会关于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恢复上市、非公开发行中的承诺履行及其他相关情况的说明；

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10 月 13 日